

#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 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7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17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

案》，同意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2017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83人调整为79人，授予总数量由112.7万股调整为100万股，并确定以2017年10月30日为授予日，向79名激励对象授予1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

4、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一名股权激励对象放弃本次认购，调整后由78名股权激励对象按每股23.57元认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99.5万股限制性股票。

5、2017年12月14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向7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99.5万股，授予价格为23.57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10月30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2月18日。

6、2018年9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派，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3.57元/股调整为11.71元/股；因激励对象蒋国

连、王燕和姜凯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1.7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律师也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7、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戴小秦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1.7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进行调整，律师也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 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说明

###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中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公司 2018 年 9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蒋国连等三名离职激励对象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因在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过程中，激励对象戴小秦离职，不

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同意对激励对象戴小秦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二）回购注销股票种类与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 10,000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

### （三）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 2018 年 9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1.71 元/股。

本次不涉及回购价格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仍为 11.71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 117,100 元，并承担同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上述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需对四名离职对象合计 5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增加 (股)	减少 (股)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流通股	92,736,174	47.20		50,000	92,686,174	47.19
股权激励限售股	1,990,000	1.01		50,000	1,940,000	0.99
首发前限售股	90,746,174	46.19			90,746,174	46.20
二、无限售流通股	103,732,440	52.80			103,732,440	52.81
三、总股本		100.00		50,000	196,418,614	100.00

	196,468,614				
--	-------------	--	--	--	--

注：上表中比例计算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同时，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法规要求执行。

#### 四、本次数量调整和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及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规定，并已履行必要合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原激励对象戴小秦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加上 2018 年 9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4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990,000 股调整为 1,940,000 股。

#### 六、监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因激励对象戴小秦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按照回购价格（11.71 元/股）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总金额为 117,100 元，并承担同期银行定期存款利息，上述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法规要求继续执行。同意调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 七、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调整事宜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调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办理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 八、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5日